

在首届儿童发展国际论坛上的致辞

(2005年10月29日)

易小准 商务部副部长

尊敬的乌云其木格副委员长，

尊敬的胡启立主席，

各位代表、各位来宾：

今天，从事儿童工作的中外代表们聚集一堂，参加由宋庆龄基金会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共同举办的“首届儿童发展国际论坛”。我很高兴出席论坛的开幕式，并代表商务部对与会的中外来宾和专家学者表示热烈的欢迎。

今年是联合国成立60周年，也是《儿童权利公约》正式批准生效的第15个年头。在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和《儿童权利公约》中，都明确提出儿童享有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的权利，并确立了各国为实现儿童权利而努力的目标。宋庆龄基金会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共同举办本次国际论坛，不仅有助于加强中国 and 世界各国在儿童发展领域的交流与合作，还将切实有效地推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程。

各位代表、各位来宾：

儿童是我们的未来，关注儿童的发展，就是为人类社会的明天播种希望。儿童能否得到全面的发展，也是衡量社会文明进步与否的重要标志。因此，为儿童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培养

儿童的参与意识,让他们积极地参加社会事务,主动地表达心声,对他们的健康成长和发展是非常有利的。我高兴地了解到,本次论坛的主办单位之一宋庆龄基金会组织来自亚洲六个国家的 15 名儿童代表,联名签署了一封致联合国秘书长安南的信函,表达了他们积极参与同自身发展相关的社会事务的愿望。近日,安南秘书长发来回函,对他们参与社会事务的愿望以及本次论坛的召开给予了高度评价。

儿童发展事业在中国一直受到高度重视,中国政府各部门积极和国际机构在与儿童发展相关的各个领域开展合作。中国商务部作为中国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的协调部门,自 1979 年以来,和其他主管部门一道,将儿童发展作为国际发展合作的重点领域,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共开展了六个周期的合作方案,投入资金达 3 亿美元,实施了 150 多个项目,涉及儿童卫生保健、基础教育、贫困地区儿童规划与发展等一系列与儿童发展相关的领域。双方的项目合作成果显著,积累了大量宝贵的经验,有力地促进了中国儿童事业的发展。

前不久,中国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2006-2010 年新周期合作方案已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会议上审议通过,双方仍将促进儿童发展作为新周期合作的出发点。今后,中国政府将进一步加强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合作,积极开展促进儿童发展的项目,鼓励儿童和家庭参与,与各国政府及国际机构建立具有广泛基础的伙伴关系,共同为创造一个适合儿童成长的、更加美好、和谐的世界而努力。

最后,预祝本次论坛取得圆满成功。谢谢!